

# 江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

赣建规〔2017〕71号

## 关于 G238 定南历市至老城段公路改建工程 规划选址意见的批复

定南县交通运输局：

报来《关于申请核发国道 G238 定南历市至老城段公路改建工程规划选址意见书的请示》（定交发〔2017〕109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我厅批复意见如下：

一、G238 定南历市至老城段公路改建工程符合《江西省省道网规划（2013-2030）》要求。项目的建设和实施，是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支持赣南等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的若干意见》的重要举措，对于提升道路服务水平和通行能力，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具有积极作用。

二、经赣州市城乡规划局组织专题选址论证，项目的选址符合《定南县城市总体规划（2009-2030）》，选址合理可行，公示

期间无反馈意见。我厅原则同意 G238 定南历市至老城段公路改建工程规划选址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工程起点位于定南县历市镇围岗附近，与 G238 定南天九至历市公路改建工程（三南公路）K83+600 处相接，终点为原老城收费站（原 S226 桩号 K60+329），途经历市镇富田村、东岭村、泮贤村、竹园村，老城镇中墩村、黄砂口村、老城村，路线全长 17.8468 公里。项目采用一级公路标准，双向四车道，设计时速 60 公里/小时，路基宽度 21.5 米，总用地面积 76.29 公顷，其中新增用地 62.83 公顷。

三、城区段处理好与城市道路交叉口的关系，合理确定道路横断面。

四、加强工程建设信息公开，依法依规对工程建设情况进行公开公示，争取公众的理解与支持。

五、加强与当地城乡规划主管部门的联系，工程开工前要依法依规办理有关审批手续。

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

抄送：省发改委、赣州市城市规划局、定南县城规划建设局

江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

2017年8月17日印发